

证券代码：430037

证券简称：联飞翔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2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138 号皇城国际大厦 A507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郑淑芬女士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1,135,395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.57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6,8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，列席 3 人，董事雷声传、李伟琴、唐晓辉因疫情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邢玉新因疫情原因缺席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刘传斌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p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04)及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0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867,39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4%；反对股数 26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6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p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0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867,39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4%；反对股数 26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6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p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0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867,39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4%；反对股数 26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6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p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867,39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4%；反对股数 26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6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p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0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838,59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05%；反对股数 296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9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p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0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30,875,395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16%；反对股数26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4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p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2022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1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3,311,584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.72%；反对股数26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.28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关联方郑淑芬、崔正朔、崔庆祥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度债权融资计划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p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0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30,875,395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16%；反对股数26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4%；弃权股数0股，

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p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关于 2022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1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,303,58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50%；反对股数 26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.5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关联方郑淑芬、崔正朔、崔庆祥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p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1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875,39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6%；反对股数 2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4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p.com.cn)

披露的公司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875,39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6%；反对股数 2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4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p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股东大会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875,39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16%；反对股数 2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4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三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五	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	3,179,715	91.46%	296,800	8.54%	0	0%

七	《关于 预计 2022 年 度日常 性关联 交易的 议案》	3,216,515	92.52%	260,000	7.48%	0	0%
---	---	-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	---	----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中同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欧阳继华、王若尧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见证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提案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 《北京市中同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31 日